



#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8)

##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發表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發出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36,904,000股。賦予獨立股東權力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161,804,000股，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30.14%。根據上市規則及誠如該通函所載，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控股」）及其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普通決議案投票，且董事會確認，就董事所深知，持有375,100,000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9.86%）之粵海控股及其聯繫人士已按要求放棄就普通決議案投票。21,124,000股股份之持有人（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93%）已親身或委託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票。概無賦予持有人權力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份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之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獲通過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認購協議及其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特別授權	21,124,000 (100%)	無 (0%)

承董事會命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春廷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張春廷先生及鄧榮均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張亞平先生、熊光陽先生及何林麗屏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力先生、蔡錦輝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組成。